

陕医保函〔2023〕47号

陕西省医疗保障局 关于规范实施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区）医疗保障局，省属省管医疗机构：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保障人民群众获得高质量、有效率、能负担的缺牙修复服务，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促进口腔种植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收费和耗材价格专项治理的通知》（医保发〔2022〕27号）、《关于印发〈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调控操作要点（试行）〉的通知》（医保价采函〔2022〕140号）和《关于回复浙江、陕西等5省份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全流程调控工作报告意见的函》（医保价采函〔2023〕14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对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进行了整合规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制定种植牙全流程调控目标

我省三级公立医疗机构全流程单颗常规种植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为4300元，预留弹性空间后实际4171元；二级及以下

医疗机构调控目标 3440 元，预留弹性空间后实际 3337 元。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全流程调控目标包含种植全过程的诊查费、生化检验、影像检查费、种植体植入费、牙冠置入费、扫描设计建模费、麻醉费、药品费用的总和，不包括拔牙、牙周洁治、根管治疗、植骨、软组织移植。

二、规范整合现行口腔种植医疗服务项目

对照《关于印发〈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的通知》（医保价采函〔2022〕127 号），按照“以服务产出为导向、资源消耗为基础、技术劳务与物耗分开”原则，将现行口腔种植项目整合为 15 个项目，停用 10 项现行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调整 17 项现行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使用范围，对主要用于复杂种植情形的“医学 3D 建模(口腔)”“医学 3D 模型打印(口腔)”和“医学 3D 导板打印(口腔)”三个项目，单颗常规种植中确需使用的，按其项目价格（含全部耗材）的 7% 收费，且费用包括在调控目标内，避免重复收费，增加患者负担。

三、有关要求

（一）指导公立医疗机构落实调控政策。各市（区）医保部门要严格执行既定的调控目标，规范调控目标内的服务构成，防止医疗机构另立名目收费。指导辖区内公立医疗机构公示本院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及单颗常规种植的全流程费用，做好医疗服务价格政策落地后的监测考核，密切关注公立医疗机构种植牙手

术价格、服务例数、患者次均费用等重点指标变化。

（二）加强民营医疗机构价格监管引导。强化民营医疗机构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监测监管，引导民营医疗机构制定符合市场竞争规律和群众预期的合理价格。综合运用监测预警、信息披露等手段，促进形成良好秩序。通过官方网站等多种渠道，为患者提供价格信息指引服务，警示价格风险，促进形成优胜劣汰的正向竞争机制。鼓励民营医疗机构参照公立医疗机构口腔种植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执行。

（三）规范医疗机构价格行为。医疗机构应主动在明显区域按规定进行价格公示，并保障公示信息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民营医疗机构应严格规范自身价格行为，不得以虚假的或具有误导性的“补贴”“低价”等价格手段，诱导欺诈患者。对于区域内种植牙集采报量率高、中选产品使用率高、主动承诺接受价格全流程调控、口腔种植费用经济性优势突出、评价排名靠前的民营医疗机构，由各级医疗保障部门在官方网站上展示价格和费用情况，为患者就医提供指引，对价格高、采用“介绍费”“好处费”买卖客源引流的予以公开曝光。

本通知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执行，凡以前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按本通知规定执行。

附件：1. 陕西省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情况

2. 陕西省新增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3. 陕西省停用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4. 陕西省修订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陕西省医疗保障局

2023 年 3 月 9 日

（此件公开）

附件1

陕西省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情况

省份	三级公立医院 调控目标（元）	二级及以下公立医院 调控目标（元）	是否放宽调控 （比例）	备注
陕西省	4300	3440	否	
西安市	4300	3440	否	
宝鸡市	4300	3440	否	
咸阳市	4300	3440	否	
铜川市	4300	3440	否	
渭南市	4300	3440	否	
延安市	4300	3440	否	
榆林市	4300	3440	否	
汉中市	4300	3440	否	
安康市	4300	3440	否	
商洛市	4300	3440	否	
杨凌示范区	4300	3440	否	
韩城市	4300	3440	否	

说明：我省三级公立医疗机构全流程单颗常规种植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为4300元，预留弹性空间后实际4171元；二级及以下公立医疗机构调控目标3440元，预留弹性空间后实际3337元。

附件2

陕西省新增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三级	二级	一级			
1	G	330609014	种植体植入费（单颗）	牙位	1900	1520	1216	实现口腔单颗种植体植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手术复查等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种植体、基台及其相关配件	1. 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30%。2. 颅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100%。
2	G	330609014a	种植体植入费（单颗）-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	牙位	570	456	365			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项目
3	G	330609014b	种植体植入费（单颗）-颅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	牙位	1900	1520	1216			颅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项目
4	G	330609015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	例				对范围超过一个象限以上的连续牙齿缺失进行种植体的植入以实现桥式修复。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手术复查等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种植体、基台及其相关配件	上下颌分别进行桥式修复的，分别计价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
5	E	310517010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	牙位	1420	1136	909	实现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基台及其配件、其他类型种植修复上部配件、义齿	1.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30%。2. 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40%。
6	E	310517010a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牙位	426	341	273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项目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三级	二级	一级			
7	E	310517010b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牙位	852	682	546		基台及其配件、其他类型种植修复上部配件、义齿	按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收费标准减收40%
8	E	31051701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	牙位	1100	880	704	实现种植体上部不超过一个象限的连续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基台及其配件、其他类型种植修复上部配件、义齿	1.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30%。2. 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40%。
9	E	310517011a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牙位	330	264	212			连续冠桥即刻修复置入加收项目
10	E	310517011b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牙位	660	528	423		基台及其配件、其他类型种植修复上部配件、义齿	按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收费标准减收40%
11	E	310517012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固定咬合重建)	件				实现对咬合支持丧失、半口牙齿缺失或全口牙齿缺失的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基台及其配件、其他类型种植修复上部配件、义齿	件为半口。实行市场调节价。
12	E	310523008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费	件				实现种植体上部可摘修复体的置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试排牙、模型制作、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基台及其配件、其他类型种植修复上部配件、义齿	件为半口。实行市场调节价。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三级	二级	一级			
13	G	330609016	口腔内植骨费（简单）	牙位	1110	888	710	通过手术方式，对轻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骨及软组织替代材料、屏障膜、膜钉	
14	G	330609017	口腔内植骨费（一般）	牙位	2270	1816	1453	通过手术方式，对中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骨劈开/骨挤压，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骨及软组织替代材料、屏障膜、钛网、膜钉、螺钉	
15	G	330609018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	牙位	3330	2664	2131	通过手术方式，对重度牙槽嵴萎缩或上颌窦底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自体骨移植、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骨及软组织替代材料、屏障膜、钛网、膜钉、螺钉	1. 上颌窦囊肿摘除加收25%。2. 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40%。3. 上颌窦囊肿减压加收20%。
16	G	330609018a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上颌窦囊肿摘除（加收）	牙位	833	666	533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上颌窦囊肿摘除加收项目
17	G	330609018b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	牙位	1332	1066	853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项目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三级	二级	一级			
18	G	330609019	种植体周软组织移植费	牙位	2000	1600	1280	通过局部软组织移植,改善治疗部位及周围软组织状况,达到治疗所需软组织条件。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切开、翻瓣、供软组织制备、组织固定、缝合及处置等手术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引导组织再生膜	
19	G	330609020	种植体取出费	牙位	1200	960	768	拆除患者口腔内已植入且无法继续使用的种植体。价格构成涵盖种植体拆除操作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松动种植体取出按收费标准减收50%
20	E	310519027	种植牙冠修理费	牙位	1100	880	704	对产品保质保修条件外,种植牙冠脱落、崩瓷、嵌食、断裂等机械性或器质性损坏进行修理,恢复正常使用。价格构成涵盖种植修复置入体的检查、拆卸、修补、置入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基台及其配件、其他类型种植修复上部配件、义齿	
21	E	310517013	医学3D建模(口腔)	例	240	192	154	利用医学影像检查等手段获得患者特定部位的真实信息。通过数字技术构建的虚拟3D模型、真实再现口腔及颌面特定部位的形态,能够满足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需要。价格构成涵盖数字化扫描、建模、存储、传输、装置设计等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单颗常规种植中确需使用的,按其项目价格(含全部耗材)的7%收费。
22	E	310523009	医学3D模型打印(口腔)	件	440	352	282	将虚拟3D模型打印或切削制作成仅用于口腔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实体模型。价格构成涵盖3D打印或切削制作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单颗常规种植中确需使用的,按其项目价格(含全部耗材)的7%收费。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三级	二级	一级			
23	E	310523010	医学3D导板打印（口腔）	件	1350	1080	864	将虚拟3D模型打印或切削制作成用于治疗部位、确保植（置）入物精准到达和处理预定位置的实物模板或手术操作对治疗部位进行精确处理。价格构成涵盖3D打印或切削制作的人力资源和本物消耗。		单颗常规种植中确需使用的，按其项目价格（含全部耗材）的7%收费。

使用说明：

1. 本表以口腔种植为重点，按照主要环节的服务产出设立价格项目。
2. 本表所指植入体为种植体、基台等植入牙床、包裹在牙龈内的医用耗材，植入体是指种植牙冠、义齿等安置在口腔内、暴露在牙龈之外，不与人体组织直接结合的医用耗材。
3. 本表所称“价格构成”，指制定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医疗机构实际提供服务时，“价格构成”的个别要素因患者个体差异可以不发生的，除另有政策规定外，应允许医疗机构收费适用相应的项目和价格政策。此外，“价格构成”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不是医疗服务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
4. 本表所称“加收项”，指同一项目以不同方式提供或不同场景应用时，确有必要制定差异化收费标准而细分的一类子项，包括在原项目价格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收费的情况。
5. 本表所称“基本物耗”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垃圾处理用品、试戴材料、铸造包埋材、义齿清洁材料、牙科分离剂、模型材料、蜡型材料、车针、排龈材料、菌斑指示剂、义齿稳固剂、印模材料、咬合记录材料、咬合检查材料、研磨抛光材料、冲洗液、润滑剂、灌洗液、棉球、棉签、纱布（垫）、护垫、衬垫、手术巾（单）、治疗巾（单）、治疗护理盘（包）、注射器、压舌板、滑石粉、防渗漏垫、标签、操作器具、冲洗工具。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除基本物耗以外的其他耗材，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差率销售。
6. 即刻种植指拔牙或牙齿缺失当日完成种植体植入的情况；即刻修复指种植体植入后1周以内完成牙冠置入的情形。
7. 口腔内简单植骨指通过骨替代材料引导骨再生或填充牙槽嵴骨量（包括经牙槽嵴顶入路的上颌窦底提升术）；口腔内复杂植骨包括上颌窦外提升植骨、牙槽嵴块状自体骨移植；口腔内一般植骨指简单植骨与复杂植骨以外各类形式的植骨技术。
8. 医疗机构应对本院施治的口腔内牙齿缺失植入体、植入体进行质保保修，保修范围内出现损坏，医疗机构应免费进行修理、再制作，不得向患者收取费用。
9. 本表所列的口腔医学3D项目，是指为口腔种植手术方案设计、导航定位等提供辅助的服务。医疗机构自行制作牙冠所进行的3D扫描设计、打印切削，以及翻模精修、烧结上釉、上色调改等具体操作，作为成本要素计入种植牙牙冠价格，不再将上述牙冠加工制作的具体操作步骤作为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向患者收费。

附件3

陕西省停用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元)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三级	二级	一级			
1	E	310509001	种植治疗设计	次				含专家会诊、X线影像分析、模型分析。		实行市场调节价
2	E	310523001	种植模型制备	单颌				含取印模、灌模型、做蜡型、排牙、上合架。	唇侧Index材料	实行市场调节价
3	E	310523003	种植过渡义齿	每牙				含技工室制作、临床试戴。	义齿修复材料、软衬材料。	实行市场调节价
4	E	310523004	种植体-真牙栓道式附着体	每牙				含牙体预备、个别托盘制作、再取印模、灌模型、合记录、面弓转移上合架、技工室制作、切开、激光焊接、烤瓷配色和上色、临床试戴。	义齿修复材料、软衬材料、栓道材料。	实行市场调节价
5	E	310523005	种植覆盖义齿	单颌				包括: 1. 全口杆卡式; 2. 磁附着式; 3. 套筒冠。	特殊材料	实行市场调节价
6	E	310523006	全口固定种植义齿	单颌						实行市场调节价
7	G	330609001	牙种植体植入术	每种植体					种植体	实行市场调节价
8	G	330609010	种植体二期手术	每种植体	480	385	305	含牙乳头形成及附着龈增宽; 不含软组织移植术。	基台	
9	G	330609011	种植体取出术	每种植体	385	305	245	指失败种植体、折断种植体及位置、方向不好无法修复的种植体的取出。		
10	G	330609013	种植体周软组织成形术	次	600	480	385			

附件4

陕西省修订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元)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三级	二级	一级			
1	D	310501010	常规面合像检查	每片	6	5	4	包括正侧位面像、微笑像、正侧位合像及上下颌合面像。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2	E	310505006	合导板制备	每个	160	130	100	含合导板制作、打磨、抛光,以及自凝牙托粉、单体、分离剂等。		特殊要求合导板费用加收,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3	D	310508003	义齿压痛定位仪检查	每牙	15	12	9.5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4	D	310508004	触痛仪检查	次	15	12	9.5	指颞下颌关节病人肌肉关节区压痛痛域大小的测量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5	E	310517001	冠修复	每牙	100	80	64	含牙体预备,药线排龈缝合记录,测色,技工室制作全冠,试戴修改全冠;包括全冠、半冠、3/4冠。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6	E	310517001a	普通烤瓷冠修复	每牙	400	320	255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7	E	310517008	咬合重建	次	130	105	83	含全牙列固定修复咬合重建,改变原合关系,升高垂直距离咬合分析,X线头影测量,研究模型设计与修整,牙体预备,转移面弓与上颌架;包括复杂冠桥修复。		特殊设计费加收,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8	E	310517009	粘结	每牙	10	8	6.5	包括嵌体、冠、桩核粘结(酸蚀、消毒、粘固)。	特殊粘接剂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9	E	310518005	即刻义齿	每牙	80	64	51	含拔牙前制作印模,制作模型及特殊修整,各类义齿的常规制作及消毒;包括拔牙前制作,拔牙后即刻或数日内戴入的各类塑料义齿和暂时义齿。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10	E	310519001	拆冠桥	每牙	15	12	9.5	包括锤造冠		铸造冠拆除酌情加收,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元)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三级	二级	一级			
11	E	310519003	加焊	每2mm缺隙	10	8	6.5	包括锡焊、金焊、银焊。	焊接材料	>2mm加收、激光焊接加收。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12	E	310519004	加装饰面	每牙	35	28	22	包括桩冠、桥体。	特殊材料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13	E	310519005	烤瓷冠崩瓷修理	每牙	60	48	38	包括粘结、树脂修补。	特殊材料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14	E	310519007	取局部合关系记录	次	10	8	6.5	指义齿组织面压痛衬印检查;含取印模、检查用衬印材料等。	特殊衬印材料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15	E	310519008	取正中合关系记录	次	15	12	9.5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16	E	310519011	义齿裂纹及折裂修理	次	25	20	16	含加固钢丝	各种材料	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17	E	310523002	外科引导合板	单颌				含技工室制作、临床试戴。	唇侧Index材料、光固化基板、热压塑料板、自凝塑料、金属套管。	实行市场调节价。该项目不得用于口腔种植收费

抄送：国家医疗保障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司，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
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财政厅。